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1)非執行董事辭任
(2)委任執行董事
及
(3)委任監事**

茲提述(i)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以及(i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辭任、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有詞彙與通函及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的公告中公佈彭壽先生(「**彭先生**」)因工作調整已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其辭職已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魏如山先生(「**魏先生**」)為執行董事起生效。

彭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註。

彭先生自擔任董事以來，充分發揮其在科技創新領域的優勢特長以及行業影響力，全面提升公司科技創新能力。本公司及董事會謹此對彭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和誠摯敬意。

委任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正式批准委任魏先生和劉燕先生(「**劉先生**」)為執行董事。魏先生和劉先生任期自該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與本屆董事會任期一致，並可以重選連任。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魏先生和劉先生的履歷詳情：

魏如山先生，1974年12月生，本公司總裁兼執行董事。魏先生在企業投資發展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魏先生自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總裁，自2021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自2021年3月至今任母公司副總經理，自2020年2月至2021年11月任母公司戰略發展部總經理，自2019年4月至2021年3月任母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16年6月至2020年2月任母公司投資發展部總經理，自2010年3月至2016年6月任母公司投資發展部副總經理，自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任母公司投資發展部總經理助理。魏先生於2007年6月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院政治經濟學專業博士學位，正高級經濟師。魏先生目前兼任中國建材工程建設協會會長。

魏先生在其任期內不會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獲取酬金。

劉燕先生，1965年11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在企業管理方面累積了豐富經驗。劉先生自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天山水泥副董事長，自2022年11月至今任甘肅祁連山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2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自2022年9月至今任中國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7月至今任中材國際董事長，自2018年5月至2022年9月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10年3月至2018年5月任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自2010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3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材科技**」)總裁，自2001年12

月至2003年5月任中材科技副總裁，自1999年11月至2001年12月任南京玻璃纖維研究設計院副院長。自1985年8月至1999年6月，劉先生歷任國家建築材料工業局南京玻璃纖維研究設計院第二研究設計所所長助理、副所長、所長，同時擔任南京雙威實業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於1985年7月獲南京工業大學硅酸鹽工程專業學士學位，於2006年12月南京工業大學無機非金屬材料工程領域碩士學位，是一位高級工程師，並為享受政府特殊津貼人。劉先生曾獲全國建材行業優秀企業家。

劉先生在其任期內不會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獲取酬金。

委任監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正式批准委任曲孝利先生(「**曲先生**」)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曲先生的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其為新監事之時起，與第五屆監事會任期一致，並有權重選連任。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股東代表監事曲先生的履歷詳情：

曲孝利先生，1970年10月生，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曲先生在企業財務管理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曲先生自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自2022年11月至今任北新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22年5月至今任中國建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22年5月至2022年11月任北新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1年11月至2022年5月任母公司戰略發展部總經理，自2021年9月至今任母公司總經理助理兼副總會計師，自2019年5月至今任母公司財務部總經理，自2018年5月至2019年5月任母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曲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河北地質學院財務會計系會計學專業，高級會計師。

曲先生在其任期內不會就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獲取酬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魏先生、劉先生及曲先生已分別確認其(i)並無出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聯；(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及(iv)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或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魏先生、劉先生及曲孝利先生已分別確認概無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亦概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魏先生、劉先生及曲先生的委任之事宜須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裴鴻雁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育先先生、魏如山先生、劉燕先生、肖家祥先生及王兵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新華先生、常張利先生、王于猛先生、沈雲剛先生及范曉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燕軍先生、劉劍文先生、周放生先生、李軍先生及夏雪女士。

* 僅供識別